

# 桃園市 115 年 7 月志願服務教育訓練 在職訓練與領導訓練課程招生簡章

- 一、目的：為持續推動志願服務工作、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制度、宣導服務觀念，並促使市民投入公民參與，協助政府推動社會服務，特辦理本課程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-蜂湧數位商店承接
- 四、參與對象：本市從事志願服務領域者，其各項課程參與資格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領導訓練：由運用單位推薦參加，以參與志願服務滿 3 年以上並曾有參與成長訓練，持有結業證明之志工幹部為主要對象，亦開放相關從事志願服務業務人員參加，不限定類別，恕不開放一般民眾報名。
  - (二)在職訓練(靈性照顧課程)：由運用單位推薦參加，以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工為主要對象，亦開放相關從事志願服務業務之人員參加，不限定身分、年資及類別，恕不開放一般民眾報名。
- 五、研習費用：本課程免學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於開課日前一週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
- 六、配合環保限塑政策及場館租借規範，各參加人員受訓期間之餐費及交通費等均由各參加人員自行負擔(無提供瓶裝水、便當及無代訂餐點服務)。
- 七、報名相關訊息如下：

課程資訊	相關資訊均公布在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 ( <a href="https://vsty.tycg.gov.tw/">https://vsty.tycg.gov.tw/</a> )，以下簡稱桃園志工網。
報名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一、採<u>桃園志工網線上登記</u>為主，請由<u>運用單位推薦參加</u>。</li><li>二、報名路徑：運用單位登入桃園志工網(後台)→教育訓練系統→訓練課程報名→我要幫志工報名。</li><li>三、依報名順序登記保留名額，額滿即截止，恕不開放現場臨時報名，敬請及早報名登記，以免向隅。</li><li>四、請先確認報名志工於桃園志工網是否已建立基本資料，以免影響後續電子證書匯入，若尚未建置，請登入桃園志工網後台→志工運用及團隊管理→志工資料維護→新增志工。</li><li>五、報名狀況依實際報名情形滾動式調整，最新資訊請以桃園志工網公告為準。</li></ol>

八、開課相關訊息如下：

班別	開課名稱	開課日期	開課地點	報名名額	報名時間 (額滿即提早截止)
E01	領導訓練 (兩日課程)	07/29(三) 08:50~ 15:40	平鎮區公所 3F 禮堂 (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 5 號)	60 名	即日起至 07/20(一) 11:59am 止
		07/30(四) 08:50~ 15:40			
F04	在職訓練 靈性照顧 課程	07/10(五) 09:50~ 16:00	桃園區公所 4F 視聽中心 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7 號 4 樓)	100 名	即日起至 06/29(一) 11:59am 止

交通資訊

建議善用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，請參閱下方交通資訊或可善用 Google 地圖搜尋其他路線，敬請預留充足時間，避免遇車潮巔峰，導致延誤報到，影響您受訓權益

大眾運輸

出發點 及目的地	交通路線	說明
中壢火車站 到 平鎮區公所	5616 路_中壢-龍潭 或 5671 路_中壢-國軍桃園 總醫院(經龍潭)	中壢前站步行前往約 3 分鐘 →中壢北站(元化路和中和 路交叉)→搭乘市區公車 「5616 路_中壢-龍潭」或 「5671 路_中壢-國軍桃園總 醫院(經龍潭)」→「平鎮區公 所(中豐路)」站下車→步行 前往 6 分鐘抵達。
	5672 路 中壢-國軍桃園總醫院 (經黃泥塘)	中壢前站步行前往約 3 分鐘 →中壢北站(元化路和中和 路交叉)→搭乘市區公車 「5672 路_中壢-國軍桃園總 醫院(經黃泥塘)」→「平鎮區 公所(和平路)」站下車→步 行前往 4 分鐘抵達。
內壢火車站 到 桃園區公所	1 路 中壢-桃園	內壢前站步行前往約 3 分鐘 →市區公車「1 路_中壢-桃 園」→桃園市政府站下車→ 再步行前往約 4 分鐘抵達或 搭乘「222_桃園區公所-環 狀藍線」→文化局站下車→

再步行前往約 2 分鐘抵達。

※ 補充：公車時刻表可於「桃園公車動態資訊系統」  
(<https://ebus.tycg.gov.tw/ebus/>) 查詢或下載桃園公車 APP。

### 周邊自費停車場

場地皆無公用免費停車場，可參閱周邊自費停車場：

一、平鎮區公所：金陵停車場、中豐停車場、市公所停車場等。

二、桃園區公所：府前地下停車場、西門地下停車場、廈門街立體停車場等。

本中心僅分享停車場資訊，無與任何店家配合，如需停車可直接聯絡店家，敬祝行車安全！

九、課程內容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 班別 E01 志願服務領導訓練課程表

開課地點：平鎮區公所 3F 禮堂(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 5 號)

【領導訓練第一日】			
時間	課程內容	說明	講師
08:30~08:50	學員報到 領取資料	● 紙本簽到及簽退 ● 領取課程手冊 (紙本或 電子)及滿意度問卷	-
08:50~09:00	課務說明	● 課前須知	桃園市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09:00~10:40	1. 志工及志工督導之心理調適		格瑞思心理諮商所 陳忠寅諮商心理師
10:40~10:50	~休憩一下~		
10:50~12:30	2. 領導藝術		臺北市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郭哲宏副主任
12:30~14:00	~學員自行至附近用餐~		
14:00~15:40	3. 即席演講		同 上
15:40-	~賦歸，帶著講義第二日見~		

【領導訓練第二日】			
時間	課程內容	說明	講師
08:30~08:50	學員報到 領取資料	● 紙本簽到及簽退 ● 領取課程手冊（紙本或電子）及滿意度問卷	-
08:50~09:00	課務說明	● 課前須知	桃園市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09:00~10:40	4. 領導志工的原則及技巧		中華民國 志願服務協會 劉香梅顧問
10:40~10:50	～休憩一下～		
10:50~12:30	5. 綜合討論-精益求精創新猷		同 上
12:30~14:00	～學員自行至附近用餐～		
14:00~15:40	6. 如何塑造志願服務文化		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社會政策 與社會工作學系 張英陣兼任教授
15:40-	～賦歸～		

※本中心得視實際狀況調整課程內容、講師及時間安排，並保有最終修改與解釋權，以現場實施為準。

## (二) 班別 F04 志願服務在職訓練靈性照顧課程表

課程主題：志工如何以生死教育實踐靈性照顧

開課地點：桃園區公所 4F 視聽中心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7號4樓)

時間	課程內容	說明	講師
09:30~09:50	學員報到 領取資料	● 紙本簽到及簽退 領取課程手冊（紙本或電子）及滿意度問卷	
09:50~10:00	課務說明	● 課前須知	桃園市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10:00~12:00	1. 現代社會中的生老病死		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蔡長穎助理教授
12:00~13:30	休憩時間(～學員自行至附近用餐～)		
13:30~16:00	2. 中高齡之生死教育與靈性成長		同 上
16:00-	賦歸		

※本中心得視實際狀況調整課程內容、講師及時間安排，並保有最終修改與解釋權，以現場實施為準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(請務必詳閱以下事項，避免影響您的權益，報名即視同意規範)

- (一)課程**請務必全程參與**，學員應於上課開始前完成簽到手續(嚴禁代簽)，若遲到、早退或缺席超過 30 分鐘以上將不開放入場，且不予核發結業證明書，如有缺課，亦不接受補課，敬請預留充足時間，以免延誤報到。
- (二)課程名額有限，為維護學員學習權益，請學員事先妥善安排個人行程，並配合課程時間，避免因個人因素(如接送小孩、交通安排、天候考量或其他私人行程)影響出席情況，本課程不接受提前早退及曠課之要求，且課程均免收費，故各參加人員受訓期間之餐費及交通費等均由各參加人員自行負擔，若無法全程參與，請自行斟酌是否報名，以確保學習名額分配予能完整參與之學員，感謝您的理解與配合。
- (三)【因故請假辦理說明】報名後因故或臨時有事欲請假者，請於課程辦理前一周主動來電桃園市志推中心告知，讓其候補名額能如期參與，並共同珍惜資源。
- (四)因應政府環保政策及場館租借規範，**本課程皆無供餐及無代訂餐點服務**，請自行於周邊用餐；不提供包裝飲用水及紙杯等一次性用品，敬請參與學員自備環保水杯等；場館洗手間之衛生紙供應量有限，建議學員自行攜帶並珍惜使用；如遇用罄，請依場地管理單位規定辦理，恕不另行補充。
- (五)為響應衛福部志工管理電子化政策，受訓時數將統一登錄至「桃園志工網」，並於志工網提供**完訓結業證書電子檔**下載，如有紙本證書需求者，請自行登入「桃園志工網」印製。
- (六)**結業證書審核作業時間為 14 工作天**，自開課次日起算(不含例假日)，如遇國定連續假期則順延。電子證書核發完成後將不另行通知，請自行登入「桃園志工網」查詢與下載。
- (七)為遵守場館租借規範，敬請與會人員配合場館內**禁止飲食及吸菸**，並請愛惜場館公物及器材，如有損壞或造成公共危險、衛生等問題需自行負責後續賠償以及相關法律責任；場館均為中央空調，請評估自身健康狀況適時準備保暖衣物；場館**均未提供免費停車位**，建議善用周邊路邊停車格、自費停車場或搭乘大眾運輸前往；因租借的場地不盡相同，座椅條件亦有所差異，無法提供符合個人需求的舒適座椅，如學員有久坐及身體健康考量，建議自行攜帶椅墊，中心及場館皆未提供相關用品，敬請見諒。

- (八)為維護課程品質及受訓者權益，上課期間禁止隨意走動、聊天喧嘩、大聲講電話及用個人物品佔用座位。
- (九)課程手冊為講師提供之初版講綱，因送印歸檔作業時間差，實際授課內容可能有所調整，請以當日講師授課資訊為準，並不另外提供檔案，講義僅供學員學習參考用。為維護講師著作財產權，學員可記錄於筆記或分享個人學習心得等個人使用，惟請勿擅自修改講義或授課內容作為個人教材或其他不當用途，亦不得用於任何形式的商業用途或誤導性散布，敬請見諒。
- (十)報名實體課程之學員，如有提前登記報名，現場將提供紙本課程手冊，若為臨時報名者，則僅提供電子版手冊，敬請未來提前報名，以便提前印製；參與同步 FB 直播課程之學員，則提供電子版手冊檔案，如有紙本需求，可自行印製。
- (十一)本訓練課程將進行拍照及錄影記錄上課過程，相關影像資料可能用於課程宣傳等，並可能上傳至桃園志推中心臉書粉絲專頁、志工網等平台，為尊重所有學員的肖像權，若不願公開肖像，請於課程開始前主動告知現場工作人員，以便妥善安排，並於大合照拍攝時避免入鏡，或自備口罩及帽子以降低個人影像曝光。此外，請勿未經同意拍攝其他學員或使用可辨識他人身分之影像，相關法律責任由拍攝者自行負責，主辦單位不負連帶責任，敬請相互尊重，共同維護良好學習環境。
- (十二)為維護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及形式一致，不提供在現場使用與本次課程無關的布條或其他文宣物品進行拍攝。
- (十三)為維護與會人員健康，如有咳嗽、感冒等身體不適狀況，建議配戴口罩參與課程；相關辦理事項將配合中央及本市規定適時調整。
- (十四)本訓練課程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作報名所需之用，不會用做其他用途，並將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(十五)課程相關資訊以當天上課情況為主，視實際狀況調整，如遇天災將配合桃園市政府發佈停課訊息，當日課程將另擇期舉行，造成不便請見諒。
- (十六)完成報名者即視為同意本課程相關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本中心保留師資、活動順序、時間、場地、活動內容等彈性變更之權利。
- (十七)辦理期間如有任何教育訓練相關問題，歡迎於週一至週五 09:00~17:30 致電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03-426-2881。